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用户服务协议与用户隐私权保护政策

欢迎阅读“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用户服务协议与用户隐私权保护政策（以下简称“本协议”）。用户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相关服务之前，务必审慎阅读、充分理解本协议各条款内容，特别是用户承诺条款，以及免除或者限制责任的条款。

用户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填写信息、阅读并同意本协议且完成全部注册程序后，即表示用户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并与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达成协议。用户承诺接受并遵守本协议的约定，用户将不得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等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一、用户注册、注销

1.主体资格确认

用户在注册成为“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用户前确认，其是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不应注册为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用户，其与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之间的用户服务协议自始无效，且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注销或永久冻结该用户的账户，并要求其及相关法律责任主体赔偿损失。

2.用户注册

(1) 用户在注册时务必提供真实个人信息，并按照“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要求进行账户注册。这些个人信息是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在用户培训完毕后向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管理机构以及《内蒙古自治区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报送培训结果必须要用到的信息，您必须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有效、完整。用户应当按页面的提示准确提供资料，并于资料信息变更时及时更新，以保证所提交资料的真实、及时、完整和准确。如“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合理理由怀疑用户提供的资料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的，“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要求该用户补正或修改，并有权终止对该用户提供服务。“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该用户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不利后果。

(2) 用户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进行注册，只代表你自愿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进行学习，不代表你已经纳入《内蒙古自治区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进入《内蒙古自治区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需要单独办理相关手续。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进行注册，但没有纳入《内蒙古自治区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的人员，培训完毕后将不能记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档案。

(3) 用户确认本协议后，本协议即在用户和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之间产生法律效力。请用户务必在注册之前认真阅读协议全部内容，如有任何疑问，可向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咨询。

3.账户安全

用户须自行妥善保管其账户名称及密码，对其用户名（亦称账号）、密码的安全性负全部责任，同意并确认在该账户名称及密码下发生的使用行为均为用户本人行为，用户需对该账户下发生的所有活动承担责任。对于用户因账号或密码泄露造成的各种损失，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承担任何责任。用户发现任何非法使用用户账号的情况，应立即通知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学员用户名只为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注册用户本人所专有，严禁用户提供给他人使用、登录。

4.账户注销

用户不再继续接受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服务，可以申请注销账户。为保护用户的合法权益，用户有未完成学习的订单，订单在有效期内的不得申请注销账户。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注销账户，如果账户没有交易行为，系统删除用户注册的所有信息；如果在之前三年内有交易行为和记录，根据《电子商务法》等法规的规定，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只对账户进行封锁，不进行删除。封锁后，用户不能进行登录，公众公开查询的信息将不能进行查询。个人敏感信息、交易记录将加密另行保存。

二、用户权利和义务

1. 在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服务过程中，用户承诺遵守以下约定：

(1) 遵守本协议，以及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关于使用网络服务的规定、程序和惯例；不得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从事违法活动；不得干扰或侵犯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正常运行和其他用户的正常使用；未经允许，不得以任何形式下载或试图下载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任何内容；不得对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网络平台中存储、处理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不得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

(2) 不得利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网络平台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下列信息：

- 1) 反对宪法，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信息；
- 2)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破坏民族团结，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信息；
- 3) 攻击国家体制、政党或主要领导人的信息；
- 4) 散布社会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信息；
- 5)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信息；
- 6) 人身攻击、污辱、谩骂及无任何依据的诋毁、诽谤以及擅自披露他人隐私的信息；
- 7) 其他违法国家法律法规或相关政策的信息

(3) 用户购买的课程只允许个人使用，不能用于其他目的或转让。为保证网络培训学习质量，营造诚实守信的学习环境，树立文明良好的社会风尚，用户应遵守如下诚信承诺：

- 1) 用户保证提供的个人资料真实准确；
- 2) 用户应亲自实名操作和完成全部网上选购课程、听课、考试、索取发票等流程。用户一经完成注册、选购课程，则视为同意遵守上述诚信承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的任何法律责任和损失由用户自己承担；

3) 用户保证在网络培训中的所有的学习课程学习、章节练习以及模考题等均为用户个人所产生。

如果用户违反上述承诺，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立即取消用户资格、封用户 ID 或者 IP 地址。用户应对自己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网络平台上的违法违规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内蒙古继续教育网造成的全部损失。

2. 用户因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网络服务或接触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网络平台发生的国家、地区规定的所有应纳税赋及费用，均由用户承担。

3. 用户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注册的信息不正确或发生变化后，应及时进行更正，由于信息不正确导致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能提供服务或服务有偏差，由用户承担所有后果及责任。此类事情发生后，用户应及时告知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及时采取措施，保障用户的合法权益。

4. 用户不得提供用户名、密码给他人或授权他人以自己的名义登录、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由于授权他人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被继续教育管理机构处罚、记入诚信档案等一切后果均由用户承担。

5.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提供的课件产品属于数字化商品，用户只能在线学习，不能下载使用。用户购买课程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有特殊、正当理由的可以申请退费。退费的必要条件是付款后 7 天之内，没有学习或没有完成年度培训任务。

6. 用户有通过自主答疑、在线交互、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获得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服务支持的权利。

三、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权利和义务

1.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义务在现有技术维护整个网络平台的正常运行，并努力提升和改进技术，使用户网络活动得以顺利进行。

2. 在下列情况下，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可以通过注销用户的方式终止服务：

(1) 在用户违反本用户协议相关规定时，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将在中断服务时通知用户。但如该用户在被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终止提供服务后，再一次直接或间接或以他人名义注册为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用户的，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再次单方面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

(2) 如内蒙古继续教育网通过用户提供的信息与用户联系时，发现用户在注册时填写的电子邮箱、手机号已不存在或无法联系到用户本人的，经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以其它联系方式通知用户更改，而用户仍未能提供新的电子邮箱地址、手机号的，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

(3) 一旦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发现用户注册数据中主要内容是虚假的，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随时终止向该用户提供服务；

(4) 用户协议终止或更新时，用户明示不愿接受新的用户协议的；

(5) 其它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认为需终止服务的情况。

3.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向用户提供服务，不得随意中断或停止提供该项服务。但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其它非人为因素造成服务的中断或停止，内蒙古继续教育网

不承担任何相应的责任。

4.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国家相关法规要求，做好网络、信息的管理及安全防护，采取适当的、与个人信息遭受损害的可能性和严重性相适应的管理措施和技术手段保障用户个人信息不泄漏、不丢失、不被篡改。

5.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对用户之间因网络使用而产生法律纠纷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根据国家规定和用户需求为用户提供系统操作、学习等相关服务的义务。

四、网络培训及相关服务

1. 用户可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上购买网络培训课程及相关服务，用户按照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要求完成注册并向培训提供方全额缴纳培训费后，即可参加相关网络培训并享受相关服务。学习有效期及退费标准，以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课程具体约定为准。

2. 用户在购买网络培训课程时，其缴费、听课、考试、索取发票等必须由用户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没有完成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用户自行承担。没有特别申明时按照以下惯例执行：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提供的年度课程，在用户成功付费并开通课程学习的 90 日内有效期。在有效期内必须完成继续教育管理机构要求学习的课时数并考试、考核合格。有效期内没有完成年度要求的课时数及通过考试的，属于超期课程，不能继续进行学习、考试。如果要继续学习、考试需要重新购买年度课程；从成功支付培训费之日起至次年 3 月底前，用户可以在系统中索取发票，出具的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用户索取发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开具发票后，用户自行在系统中下载打印。每年 4 月 1 日及以后不能再出具上一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发票。

3. 用户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购买的网络培训课程，仅供用户个人使用，用户承诺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课程内容、学习资料等，或将自己的注册账号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4. 用户应遵守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学习流程以及学习方法。没有特别睡眠时，基本规则：按年度进行学习，选择某门课程学习，需要将这门课程的所有章节都听完以后，在【我要考试】中进行考试，考试合格后，才记载这门课程的课时。几门课程的累计记载课时大于等于继续教育管理机构要求的课时后，算完成年度培训课程。

5. 网络培训的有效期限、价格等发生变化，内蒙古继续教育网适时发布的通知、公告，该通知、公告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知识产权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面向用户提供的网络服务中包含的任何文本、图片、图形、软件、音频和或视频资料均受版权、商标或其它财产所有权法律的保护，未经相关权利人同意，上述资料均不得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对这些内容进行翻版、复制、转载、篡改等以及被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对侵犯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知识产权的个人和组织，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保留追究其民事或刑事责任的权力。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保证向用户提供的所有网络服务不存在任何第三方侵权。

六、隐私、个人信息保护

1. 本协议所指的“隐私”、“个人信息”包括《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第4条规定的用户个人信息的内容以及未来不时制定或修订的法律法规中明确规定的隐私应包括的内容。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只收集您的身份证号码、姓名、电子邮箱、手机号码、工作单位、会计人员信息管理地区这几项信息。收集信息的主要目的是根据继续教育管理机构的要求进行实名制培训以及与《内蒙古自治区会计人员信息管理系统》的准确、有效对接。用户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之策时，表明已经知晓并同意收集这些信息。

2. 保护用户隐私是“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一项基本政策，“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保证不会将用户的注册资料及用户存储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非公开内容用于任何非法的用途，且保证在将用户的注册资料进行商业上的利用时，必须事先获得用户的同意，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事先获得用户的明确授权；
- (2) 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 (3) 按照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
- (4) 为维护社会公众的利益；

(5) 用户侵害本协议项下“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合法权益的情况下而为维护“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合法权益所必须。

3. 为提升服务的质量，“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可能会与继续教育管理机构或第三方合作共同向用户提供相关服务，此类合作可能需要包括但不限于用户数据与第三方用户数据的互通。在此情况下，用户知晓并同意如该继续教育管理机构或第三方同意承担与“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同等的保护用户隐私的责任，则“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将用户的注册资料等提供给该第三方，并与第三方约定用户数据仅为双方合作之目的使用；并且，“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将对该等继续教育管理机构或第三方使用用户数据的行为进行监督和管理，尽一切合理努力保护用户个人信息的安全性。

4. 用户同意“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可以向用户电子邮箱、手机发送服务所必须的通知类、提醒类、验证类信息。

七、责任限制和免责条款

1. 鉴于网络服务的特殊性，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担保提供的服务一定能满足用户的要求，也不对服务的及时性、安全性、准确性作任何担保。用户理解并同意：任何通过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取得的信息资料的可靠性取决于用户自己，用户自己承担所有风险和责任。

2.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以链接形式推荐其他网站内容时，由于本网站并不控制相关网站和资源，因此用户理解并同意，本网站不对该网站资源的可用性负责，且不保证从这些网站获取的任何内容、产品、服务或其他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对于因使用上述网站中的内容、产品、服务而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由于用户将个人密码告知他人或与他人共享注册个人账户，由此导致的任何个人资料泄露，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负任何责任。

4. 用户在与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在线服务平台合作的第三方支付机构（支付宝、微信支付等）提供的支付相关服务由第三方机构自行负责，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对支付服务承担任何责任，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承担责任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因第三方支付机构未按照您或平台指令进行操作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2）因第三方支付机构对交易限额或次数等方面的限制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 （3）因第三方支付机构的行为或原因导致的任何损失或责任。

5. 不论在何种情况下，“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均不对由于信息网络正常的设备维护，信息网络连接故障，电脑、通讯或其他系统的故障，电力故障，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罢工，暴乱，起义，骚乱，火灾，洪水，风暴，爆炸，战争，政府行为，司法行政机关的命令或第三方的不作为而造成的服务中断、服务延迟、用户个人资料泄露丢失等承担责任。

6. 如因系统维护或升级而需暂停服务时，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将事先公告，暂停服务期间造成的一切不便与损失，内蒙古继续教育网不负任何责任。

7. 用户因违反法律或本协议之规定，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该用户自行负责，由此给内蒙古继续教育网造成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受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任何行政管理部的处罚等，用户应向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承担赔偿责任。

八、完整协议

1. 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及所有“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已经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公告或通知。上述规则、公告、通知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制订、修改本协议及/或各类规则，并以网站公示的方式进行变更公告，无需另行单独通知用户。变更后的协议和规则一经在网站公布后，立即或在公告明确的特定时间自动生效。若用户在前述变更公告后继续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服务的，即表示用户已经阅读、理解并接受经修订的协议和规则。若用户不同意相关变更，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内蒙古继续教育网”的服务。

九、法律与管辖

1. 本协议之效力、解释、变更、执行与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如无相关法律规定的，则应参照通用国际商业惯例或行业惯例。

2. 如发生协议条款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相抵触时，则这些条款将完全按法律法规的规定重新解释，本协议的其它条款仍对内蒙古继续教育网和用户具有法律约束力。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任何争议时，任一方均可向呼和浩特人民法院提起诉讼。